2021年等级工、技师申报须知

一、需明确的事项

1、今年将使用已修改的“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明细表（附件3）；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表（附件4）。

2、等级工和技师申报均使用原申报系统，网址：https://www.jsrcxxg.com/gkbFrontWeb/#/login。

3、申报中级工的工作年限和等级年限：工作年限10年（2012年底前参加工作），并在2016年底前取得初级工证书。

4、申报高级工的工作年限和等级年限：工作年限20年（2002年底前参加工作），并在2016年底前取得中级工证书。

5、申报技师对本等级工作年限、学历的要求：取得高级工证书人员本等级工作年限达5年可申报技师（今年对应的时间是2017年底前取得高级工证书的人员）；要具备本工种（专业）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中等及以上专业技术学校毕业证书或取得大专及以上学历、人社部门颁发的成人高等教育专业证书。

6、已转岗人员不可以按转岗前工种申报上一个等级，要按新工种申报。

7、往年等级工考核不合格人员，技师综合评审未通过或因客观原因申请延期考核人员要重新通过网上申报并上传相关材料。技师的，不需要再参加选拔考试，培训单位会通知学员直接参加培训考核（学员要主动与培训单位沟通联系）。

8、量化考评中日常表现、技能类荣誉、继续教育评价得分须经人事部门审核、公示后，并在申报系统上传对应证明材料。

9、申报账号或密码需要重置的，由市工考部门统一向省工考办报备，然后进行重置。

二、申报等级工需提供的材料

等级工申报系统会设置“正常晋升、转岗、复核”三个申报模块，各单位请按申报人的实际情况进入不同模块上传申报材料，需上传的材料（上传的是，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签字盖章的扫描件，两种都可以）如下：

**正常晋升人员：**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新进人员按实际工作年限提供）；

3、身份证；

4、近期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原技术等级岗位证书；

6、2018-2020三年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7、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8、符合破格条件的附相关证明材料。

**转岗人员：**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

3、身份证；

4、近期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个人转岗申请（需单位领导签署意见并盖公章）；

6、原技术等级岗位证书（同时附转岗前证书，或原职称证书及聘用、解聘材料）；

7、2018-2020三年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8、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复核人员：**

复核人员是指退役安置人员；外省调入已持有岗位等级证书人员。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单位复核申请（附件5）；

3、身份证；

4、近期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原技术等级证书（按实际情况提供）；

6、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7、入伍批准书（退役安置人员需提供）；

8、2018-2020年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明（视调入时间按情况提供）；

9、符合破格条件的附相关证明材料。

**对退役安置人员复核的相关问题明确如下：**

1、符合安置政策的退役人员，安置后要及时参加岗位等级复核（等级工）；

1. 根据单位人事部门的建议复核为相应工种；
2. 按军龄复核为相应的等级并参加培训考核；

4、按照：军龄10年，复核申报中级工；军龄20年，复核申报高级工；

5、复核时对达不到申报中级工或高级工的人员，如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破格放宽工作年限3年：有与所申报工种相关的大专及以上学历或连续两年优秀（优秀士兵、优秀士官、三等功）。

6、复核后，首次申报晋级时，如本等级工作年限不满5年的，可直接按工作年限申报上一个等级的考核。

三、申报技师需提供的材料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

3、身份证及近期免冠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4、申报工种高级工证书（如系转岗，同时提供原岗位工种高级工证书）；

5、2016年以来的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证明（作为量化考评得分项）；

6、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7、量化考评表（同时提供得分项证明材料，量化考评结果公示说明）；

8、申报工种相关的专业论文1篇；

9、工作总结（主要是近年来解决本工种关键性操作技能和生产、工作中的技术难题情况，字数在2000字以内）；

10、各种奖励、成果证书以及编写的教材讲义和各种报刊上发表过的专业文章（此项非必需材料）；

11、破格申报人员须书面提出申请，并提供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的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12、其他要求

（1）申报汽车驾驶与管理工种须连续安全行车无重大责任事故相关证明，且持有B证以上机动车驾驶执照；

（2）其他需持证上岗工种，须提供上岗证书，如：电工上岗证等。